

Q聊,聊一聊发生在你身边的那些与法有关的新鲜事、有趣事、令你深受感动的事、让你深有感触的事……



女子高速隧道里漫步 交警一问惊呆了

原来这是个“坑姐”的故事

杭宁舟(高速交警杭州支队通讯员于军尹宏达):见过坑爹的,没见过坑姐姐的。

一只象(本报记者张倩):哈,有什么有趣的事?

杭宁舟:5月2日下午4点,高速交警杭州支队五大队民警巡逻到杭州方向南峰隧道出口时,发现一名身穿深褐色衣服背双肩包的女士在超车道上行走,离她最近的车辆纷纷采取制动和避让措施。

一只象:险象环生啊。

杭宁舟:是啊。当时因为光线的缘故,隧道内外视线差别很大,如果注意力不集中,很难发现路上有行人。民警当即打开警车上的警报器,一边指挥车辆避让,一边将女子带上警车,带离高速。

一只象:她怎么了?

杭宁舟:经询问得知,女子姓饶,湖北人。就在民警打算进一步询问时,一名年轻男子突然冲过来,一边哭一边问民警能否帮忙找姐姐。



刚发生单方事故 就遇到了“演技派交警”

700块钱就这样进了骗子口袋

珠乡(诸暨山下湖派出所通讯员石佳佳):有句话叫,无巧不成书。

南无(本报记者陈佳妮):有劲爆的故事?

珠乡:前几天,市民蒋先生来派出所报案,称有人冒充“交警”,自己还被对方骗了700元钱。

南无:听上去是挺老的套路,怎么上当的?

珠乡:主要是太巧,骗子又太会演。被骗的前一天,蒋先生在倒车时,发生了单车事故。处理完后,当天下午4点左右,他接到了一个陌生电话,对方开口就问,“知道我是谁吗?”蒋先生没多想,问了一句“是不是交警队的董警官?”

南无:得,这下暴露自己信息了。

珠乡:没错,这个骗子反应也快,马上就顺着蒋先生的话骗了下去,让他第二天早上9点去交警队处理事情。第二天早上8点多,蒋先生正准备出发去交警队,就接到了“董警官”

的电话,“我现在陪领导,你晚点过来”。大概过了10多分钟,“董警官”再次打来电话,向蒋先生借钱。他说,现在急需用钱讨好领导,希望蒋先生先借钱帮忙救急。

南无:这样的忙也敢帮?

珠乡:当时,“董警官”说马上还钱,蒋先生也没怀疑,就把自己身上的700元钱汇了过去。没想到几分钟后,“董警官”又来电话了,说领导嫌钱少,再次向蒋先生提出借钱,这时,蒋先生察觉自己被骗了。

南无:还好清醒得早。

珠乡:没错,蒋先生立即赶到交警队与真正的董警官核实,确定被骗了,于是报警。

南无:真是人生如戏,全靠演技。

珠乡:目前,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。再次提醒市民,一旦接到此类诈骗电话,要仔细核实对方身份,若有疑问及时拨打110咨询,不要向陌生人透露自己的身份、银行卡信息,避免财产损失。



家长报警说儿子走失 其实孩子好端端睡在同学家

怎么关爱孩子真是一门学问啊

飘(临安市公安局通讯员周霞云徐舒):这年头,孩子都是宝,稍微有点风吹草动,家长都得急坏了。

八目鱼(本报记者陈洋根):确实是这样。

飘:这不,我们的昌化派出所就办了个“孩子失踪”的案子。报警的是家住昌化镇东街的周先生。当晚21时28分,周先生说,儿子小周今年正在读小学六年级,当日傍晚17时许离开家,一直没回家,也没人和家人联系,家人四处寻找未果,万分焦急。

八目鱼:接警后,警方做了哪些工作?

飘:民警梅亮向家长详细了解了小周的体貌特征和近况,并第一时间将相关情况汇报给派出所,派出所立即开展视频巡查,并积极联系小周的班主任、学校领导,校方通过校讯通给所有家长群发短信,询问是否了解相关信息。

八目鱼:事情后来有转机吗?

飘:经过紧张的走访调查,民警得知当晚20时许,小周在昌化镇某文具店出现过,立即查看周围视频,发现小周最后是往杨村方向走的。民警根据

家长和校方反馈的信息分析,小周离逝的可能性不大,很有可能是在同学家。

八目鱼:后来情况怎么样?

飘:民警向小周班主任询问家住杨村方向且和小周关系较好的学生情况,在获取详细地址后立即赶往寻找。终于在凌晨零时许,梅亮在杨村一同学家中找到了已经熟睡的小周。

八目鱼:幸好有惊无险。

飘:梅亮将小周送回到周先生身边,这才把紧绷的神经放松下来。

八目鱼:有一个疑问,小周住到同学家里,怎么没跟家里人打招呼?

飘:民警了解后得知,原来周先生长期在外工作,与小周相处时间较少,对小周的学业又比较严厉,当天周先生刚从外地回来,小周情绪出现波动,这才离家出走。

八目鱼:看来家长和孩子之间的沟通出了问题。家长关心孩子,一定要讲究方式方法。

飘:没错。通过这个事,我们提醒家长,在对孩子严格要求的同时,也要关心孩子的内心成长,多交流、多沟通,及时引导孩子的心理发展。



家里接连遭遇不顺 “算命先生”说是“触了霉头”

这么扯的话也信了,结果害人害己

张先森不醉(海宁法院通讯员田仪家):迷信害人呐!没想到如今还有人盲目相信“算命先生”,到头来害人害己。

啊me(本报记者高敏):我们要相信科学!

张先森不醉:说得对!我们这儿有个叫阿勇的,今年40岁了,他说,最近几年,家里挺不顺的,不是自己出车祸,就是家人生病住院。前些日子,阿勇找了一个“算命先生”给自己算算。对方告诉他,原来他这么不顺,和同村的张大哥有关。

啊me:这话怎么说?

张先森不醉:阿勇说,2013年,他的女儿结婚,张大哥来喝喜酒,自己包了红包,又帮别人送了两个红包。就因为这事,张大哥触了他的霉头。

啊me:这也太扯了。

张先森不醉:就是说啊!可阿勇觉得“算命先生”说得很合理,就越想越生气,对张大哥怀恨在心。

啊me:张大哥真是“躺着也中枪”。

张先森不醉:2015年11月20日晚,阿勇在许村镇的小店里,为此事和张大哥争吵起来,他把张大哥推倒在地,拳打脚踢,导致张大哥骨折。经鉴定,张大哥的身体损伤程度构成轻伤二级。

啊me:这下不是触霉头,而是触犯刑法了。

张先森不醉:没错。我院审理此案后,以故意伤害罪,判处阿勇拘役3个月、缓刑5个月。

啊me:希望阿勇能吸取教训,别再信“算命先生”这样的迷信了。

